

張先覺著

文史哲學集成

王安石之教育思想

文史哲出版社
印行

王安石之教育思想 目次

壹、前言·····	一
貳、王安石傳略及年表·····	三
一、傳略·····	三
二、王安石年表·····	一九
參、王安石之時代背景·····	四九
一、強本弱末國策之流弊·····	四九
二、民政及財政方面之積弊·····	五四
三、教育及貢舉方面之積弊·····	五六
肆、王安石之教育思想及教育改革·····	五九
甲、教育思想·····	六〇

一、可以爲天下國家用之教育目的論·····	六一
二、人格陶冶之教育論·····	六三
三、齊一道德之教育論·····	六五
四、文武合一之教育論·····	六七
五、下學而上達之教育論·····	六九
六、教學用合一之教育方法·····	七一
七、財禮法並施之養士思想·····	七十二
八、才德並重之取士思想·····	七八
九、分類任職之用人思想·····	八二
乙、教育改革·····	八九
一、興建學校·····	八九
(一)立太學生三舍法·····	九〇
(二)設立專科·····	九三
(三)諸路學校·····	九四
二、頒三經新義與字說·····	九六

三、貢舉新制·····	九九
(一)改革貢舉之爭議·····	一〇〇
(二)貢舉新制內容·····	一〇五
伍、王安石之評價·····	一一一
一、屬於贊譽者·····	一一一
二、屬於譏評者·····	一一五
三、屬於折衷者·····	一二七
四、結語·····	一九
參考書目·····	一二三

壹、前言

王安石以不世之傑，具先識之智，處積弊之時，慨然以天下爲己任，而思有所施爲，以「立法度」、「變風俗」來挽救宋朝的積弱和積貧。他得到神宗皇帝的篤信，是前所未有的，但是，他的變法終於失敗，風俗亦仍然鄙薄無常。於是在守舊派當政時，新黨皆免不了遭殃，黨同伐異的結果，王安石就被反對他的人說得一無是處。

南宋陸九淵，雖然已在荆國王文公祠堂記裏，說他是一位英邁特往，操守潔白，能掃俗學的凡陋，振弊法的因循，且道術必爲孔孟，勲績必爲伊周的人，並痛斥當世學者的雷同一律，議論的不公，及人心的畏疑。歷元、明、清，以至於現在，替王安石抉發隱微，宣揚幽光的，頗有人在。可是在宋元人的著述裏，謂王安石不能容物，性行強伎，不切實際，甚至指爲宋代南遷的罪魁，罵他是小人的，卻亦不少。荆公竟以此負謗於世，且至岷及私德，累世而未得湔雪，此實令人痛惜不已。

王安石的新政，雖然是失敗了，但是他所策畫的，卻又次第的實行在以後的國家社會中。像他這樣的人，在我國歷史上，真是再也難找出第二位。

關於王安石的新法、學術、文學……各方面的成就，諸先進學者皆有深刻的研述及發揚。是篇之作，本「哲學爲教育之原則，教育仍哲學之實施」，強調王安石不但爲我國有名的政治家，同時亦爲一位特出的哲學家及教育家，其教育思想及教育改革措施，在我國的教育史上實爲光輝的一頁。

本篇之作，參考書報凡數十種，有引證時均於每一章節文末註明其出處，以便讀者復查。所有論敘必求參考原有專著外，並蒐集今人之作品，相互參證。然本人才學淺陋，疏漏之處仍夥，尚祈博雅君子，不吝教正之。

貳、王安石傳略及年表

一、傳 略

王安石，字介甫，初字介卿，（註一）小字獯郎。（註二）宋撫州臨川人（今江西省臨川縣），真宗天禧五年辛酉（西元一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辰時生於臨江軍（今江西省清江縣），哲宗元祐元年丙寅（西元一〇八六）四月六日薨於金陵（今南京市），享年六十六。父益，字損之，仕至尚書都官員外郎，（註三）母吳氏。安石少好讀書，嘗自云：「某自百家諸子之書，至於難經素問本草諸小說，無所不讀。」（註四）博聞強記，爲文下筆如飛，初若不經意，既成，見者皆服其精妙。仁宗景祐四年，年十七，父益通判江寧，安石隨之任。斯時安石少壯自負，意氣奔放，胸有大志，其憶昨詩云：「此時少壯自負恃，意氣與日爭光輝；乘閒弄筆戲春色，脫落不省旁人譏；坐欲持此博軒冕，肯言孔孟猶寒飢。」（註五）安

石學宗孔孟，志在經略天下，此可證諸憶昨詩「端居感慨忽自痛，青天閃爍無停暉；男兒少壯不樹立，挾此窮老將安歸；吟哦圖書謝慶弔，坐室寂寞相伊威；材疎命賤不自揣，欲與稷契遐相希。」天性孝友純篤，盎然溢於楮墨間，憶昨詩云：「昊天一朝畀以禍，先子泯沒予誰依；精神流離肝肺絕，賁血被面無時晞。母兄呱呱泣相守，三載厭食鍾山薇。」寶元元年二月二十三日，父益卒，葬江寧牛首山。（註六）

仁宗慶曆元年，安石年廿一，服除，入京應禮部試，明年三月登楊實榜第四名，（註七）旋以秘書郎簽書淮南節度判官廳公事，時韓魏公琦作鎮。慶曆五年秩滿，解淮南官，嘗歸臨川。次年至京師。舊制，秩滿許獻文求試館職，安石獨否，遂改任大理評事，尋授明州鄞縣宰。安石好讀書，三日一治縣事；安石因地形，起堤堰，決陂塘，爲水陸之利；（註八）貸穀與民，立息以償，俾新陳相易；又興學校，嚴保伍，邑人便之。後日執政時倡興水利，改常平爲青苗法，此實爲其胚胎。

皇祐二年，鄞縣秩滿，解官歸臨川，復至京師候差遣，授殿中丞。三年，通判舒州，時文彥博爲相，薦張瓌、韓維、王安石等恬退守道，乞不次進用，以激奔競之風。（註九）尋召試館職，以祖母老，家貧不赴。（註一〇）安石在舒州時，有「感事」、「發廩」諸詩，其關懷民瘼，摧抑兼并，改革時政等思想，已可概見。（註一一）至和元年，安石年三十四，由舒

州赴闕，乞除一在外差遣，不願就試。三凡四上疏。（註三）或謂歐陽修嘗薦爲諫用爲群牧判官，與司馬光同僚。（註三）奉酬永叔見贈」詩（註四）。是年，上書常州，明年二月，移提點江東刑獄。然安矯世變俗之志，於是乃于是年使還報命時以爲當時天下之財力日以困窮，風俗日以之政者，法其意而已，法其意，則吾所改固已合先王之政矣！因天下之力，以生天以財不足爲公患也，患在治財無其道爾！社稷之託，封疆之守，陛下其能久以天幸大臣，爲之以漸，期合於當世之變，臣之安石執政後之措施，大抵皆祖此書，然不是年與宋次道同僚，取次道家藏唐詩百餘四上辭狀，乃拜命。

嘉祐六年，朝命差同修起居注，安石固辭不拜，有旨，令閣門吏齎勅就付之，拒不受，吏隨而拜之，則避於廁，吏置勅於案去，又追還之。如是七上疏辭，乃許。未幾，再降前命，安石又五上辭狀，前後凡辭狀十二上，（註六）於是乃受命。同年六月遂除知制誥，糾察在京刑獄，管幹三班院。安石糾察刑獄時，有少年得鬪鶉，其儕求之不與，恃與之昵，輒持去，少年追殺之，開封當此人死，安石駁曰：「按律公取竊取皆爲盜，此不與而彼携以去，是盜也，追而殺之，是捕盜也，雖死當勿論。」遂劾府司失入，府官不伏，事下審判、大理，皆以府斷爲是。詔放安石罪，當詣閣門謝，安石言我無罪，不肯謝；御史舉奏之，置不問。又時有詔舍人院無得申請除改文字，安石爭之曰：「審如是，則舍人不得復行其職，而一聽大臣所爲，自非大臣欲傾側而爲私，則立法不當如此，今大臣之弱者不敢爲陛下守法，而彊者則挾上旨以造令，諫官御史無敢逆其意者，臣實懼焉。」語皆侵執政，目的在抨擊立法之失，此可見安石強項不阿之性也。是年，又有上時政疏，具言明法度，建賢才之旨，與前萬言書無大異。又以仁宗享國日久，當惻怛憂天下，而以晉武帝、梁武帝、唐明皇三帝爲戒。其忠於仁廟，溢於言表也。（註七）又是年嘗御試進士，安石與楊畋、何郯爲詳定官，有「詳定試卷」、「讀進士試卷」、「試院五絕」諸詩，已具見他日改革貢舉之端倪（註八）。

嘉祐八年三月，仁宗崩，英宗即位。八月，母吳氏卒于京師。安石以母憂解官，十月奉母柩歸葬江寧之蔣山。英宗治平二年七月，安石服除，有旨命赴闕，辭不赴，凡三上辭狀。（註九）治平四年正月，英宗崩，神宗即位，閏三月，有詔赴闕，安石屢引疾，乞分司。上語輔臣曰：「安石歷先帝朝，召不起，或以爲不恭，今召又不起，果病耶？有要耶？」曾公亮對曰：「安石文學器業，時之全德，宜膺大用，累召不起，必以疾病，不敢欺罔。」是月癸卯，詔安石知江寧府，安石一上辭狀，旋即受命。（註一〇）九月，除安石爲翰林學士，未卽赴，仍居江寧。

神宗熙寧元年，安石年四十八。四月詔越次入對，始至京師。神宗謂之曰：「朕久聞卿道術德義，有忠言嘉謀，當不惜告朕，方今爲治何所先？」對曰：「以擇術爲先。」上問法唐太宗如何？安石對曰：「陛下每事當法堯舜，唐太宗所知不遠，所爲不盡合法度，但乘隋極亂之後，子孫又皆昏惡，所以獨見稱於後世。道有升降，處今之世，恐須每事以堯舜爲法。堯舜所爲，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末世學士大夫，不能通知聖人之道，故常以爲堯舜高而不可及，不知聖人經世立法，常以中人爲制也。」上曰：「卿可謂責難於君矣！然朕自視眇焉，恐無以副卿此意，卿可悉意輔朕，庶幾同濟此道。」（註一一）楊希閔評此次君臣初見之答問，曰：「漢唐下實不多見，而神宗殷殷求治之心，真令主也。」（註

三二）上又問曰：「祖宗守天下，能百年無大變，蟲致太平，以何道也？」安石退而上「本朝百年無事筭子」，略謂太、眞、仁、英諸宗守太祖之成法，以簡儉謙仁自守，又無逸德，故享國百年，天下無事。然利之所至，弊亦隨之，蓋一切因有自然之理勢，遂有累世因循之弊，故小人厠于朝，邪說時有之。科舉、官吏、農賦、軍事等咸皆頽壞，因是雖儉約而民不富，雖憂勤而國不強，賴非夷狄昌熾之時，又無堯湯水旱之變，故天下無事，過於百年，雖曰人事，亦天助也。今陛下躬上聖之資，承無窮之緒，知天助之不可常，知人事之不可怠，然則大有爲之時，正在今日云云。（註三）次日，上謂之曰：「昨閱卿所奏書，至數遍，可謂精畫，計治道無出此，所條衆失，卿必已一一經畫，試爲朕詳具設施之方。」安石對曰：「遽數之，不可盡。願陛下以講學爲事，講學既明，則設施之方，不言而喻。」上曰：「雖然，試爲朕言之。」於是安石略陳設施之方。神宗大喜曰：「此皆朕所未嘗聞，他人所學固不及此，能與朕一一爲書條奏否？」對曰：「臣已嘗論奏，陛下以講學爲事，則諸如此類，皆不言而喻，若陛下擇術未明，實未敢條奏。」上曰：「卿今所言已多，朕恐有遺忘，試錄今日所對以進。」安石唯而退，訖不復錄所對以進。（註四）夫安石初見君，但勗以擇術講學爲要，不遽言變法，亦條理詳慎之至矣。觀此君臣對話，可知楊氏之語不差矣。元年八月甲寅，邇英講讀罷，上獨留安石與語，兩府不敢先出，至晡後乃出。癸巳，邇英講讀罷，上

又獨留安石賜坐。十月壬寅，講罷尙書，上留安石坐，曰：「且欲得卿論議。」因言唐太宗必得魏徵，劉備必得諸葛亮，然後可以有爲，二子誠不世出之人也。安石曰：「陛下誠能爲堯舜，則有皋夔稷卨，陛下誠能爲高宗，則必有傳說。彼二子者，何足道哉？以天下之大，人民之衆，百年承平，學者不爲不多，常患無人可以助治者，以陛下擇術未明，推誠未至，雖有皋夔稷卨傳說之賢，亦將爲小人所蔽，卷懷而去耳。」上曰：「何世無小人，雖堯舜之時，不能無四凶。」安石曰：「惟能辨四凶而誅之，此其所以爲堯舜也。若使四凶得肆其讒慝，則皋夔稷卨，亦安肯苟食其祿以終身乎？」（註五）方是時，有登州婦人惡其夫寢陋，夜以斷之，傷而不死，獄上，朝議皆當之死，安石獨以律辨證之爲合從謀殺傷，減二等論，帝從安石說，遂著爲令。（註六）

熙寧二年，安石年四十九。二月，除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先是，安石見神宗論天下事，神宗曰：「此非卿不能爲朕推行，朕須以政事煩卿料理，卿學問如此，亦欲設施，必不固辭也。」安石曰：「臣所以來事陛下，固願助陛下有所爲。然天下風俗法度，一切頽壞，在廷之臣，庸人則安常習故而無所知，奸人則惡直醜正而有所忌。有所忌者唱之於前，而無所知者和之於後，雖有昭然獨見，恐未及效功，早爲異論所勝。陛下誠欲用臣，恐不宜遽。謂宜先講學，使於臣所學本末不疑，然後用之，庶幾能羸有所成。」上曰：「朕知卿久，非適今

日也。人皆不能知卿，以爲但知經術，不可以經世務。」安石對曰：「經術者所以經世務，果不足以經世務，則經術何賴焉。但後世所謂儒者大抵皆庸人，故世俗皆以爲經術不可施於世務爾！」上復問曰：「朕仰慕卿道德甚至，有以助朕，勿惜言。不知卿所設施以何爲先？」安石曰：「變風俗，立法度，正方今所急也。」神宗以爲然，於是設制置三司條例司，掌經畫邦計，議變舊法以通天下之利。命與知樞密院事陳升之同領之，呂惠卿、章惇、曾布、蘇轍並爲屬官。（註七）而農田水利、青苗、均輸、保甲、免役、市易、保馬、方田諸役相繼並興，號爲新法。遣提舉官四十餘輩頒行天下。自是四方爭言農田水利，古陂廢堰，悉務復興，又令全民封狀增價以買坊場，又增茶鹽之額，又設置河北糴使司，廣積糧穀於臨洺州縣以備饋運。至此天下并行新法矣。

新法既行，御史中丞呂誨論安石過失十事，帝爲出誨。安石薦呂公著代之。熙寧三年二月，前宰相韓琦上疏論青苗之不便，（註八）神宗疑之，安石稱病不出。（註九）時翰林學士司馬光曾爲批答曰：「朕以卿材高古人，名重當世，召自巖穴，置諸廟堂，推忠委誠，言聽計從，人莫能間，衆所共知。今士大夫沸騰，黎民騷動，乃欲委還事任，退取便安，卿之私謀，固爲無憾，朕之所望，將以委誰？」安石得之，見「士大夫沸騰，黎民騷動」之語，乃抗章自辨，神宗封還其章，手劄諭之曰：「詔中二語，乃爲文督迫之過，而朕失於詳閱，

今覽之甚愧。「上」
比之情。且曰：一
下之人歸流俗，「此」
過銖兩而移。今
加銖兩之方，則
乃視事，琦說不
時呂公著以請罷
陳薦、謝景溫、
知制誥宋敏求、
學士范鎮三疏言
卿。

熙寧三年，安
具表辭，不許，
異，百姓驚恐不安
上聞者，安石執不

王安石之教育思想

安石曰：「此固未可知，就令有之，亦不萬戶百姓，固有蠢愚爲人所感動者，豈應之則勝，亦不可不畏也。」（註三）熙寧宜罷王安石。上以瑛狀付中書，安石遂謁安石翼日乃出。（註三）同年五月辛卯，以爲朕用者，非爲爵祿，但心懷道術，可用卿，亦豈有它，天生聰明，所以人民，未有知，自卿在翰林，始得聞道德之說，安石于是乃止。是年十月文彥博言市易與華山之變，殆天意爲小人發，市易之起，其奏。熙寧六年三月，安石从駕觀鐙，乘疑有陰使者，上章請逮治，安石並自云初記，亦并云門內下馬。然時御史蔡確言宿止。馮京則云記得在門外下馬，文彥博則遂又堅求解機務，神宗再三曉譬君臣相終

命呂惠卿、王雱修撰，安石提舉。九月，王韶復熙、河、洮、岷、疊、宕等州，幅員二千餘里，斬獲不順蕃部萬九千餘人，招撫大小蕃族三十餘萬帳，各以降附。安石率群臣入賀，神宗解所服玉帶賜之，以旌其功。

熙寧七年春，天下久旱，饑民流離，帝憂形於色，對朝嗟嘆，欲盡罷法度之不善者，安石曰：「水旱常數，堯湯所不能免，此不足招聖慮，但當修人事以應之。」帝曰：「此豈細事，朕所以恐懼者，正爲人事之未修爾！」時仁宗慈聖光獻曹皇后、英宗宣仁聖烈高皇后，嘗乘閒語神宗曰：「吾聞民間甚苦青苗、助役、宜罷之。安石誠有才學，然怨之者衆，帝欲愛惜保全之，不若暫出之於外。」（註三六）四月監安上門光州司法參軍鄭俠上疏，繪所見流民扶老携幼困苦之狀，爲圖以獻，曰：「旱災由安石所致，去安石，天必雨。」（註三七）慈聖、宣仁亦流涕言安石亂天下。帝疑之，安石復求去，乃於是月丙戌罷爲吏部尚書，觀文殿大學士，知江寧府，仍詔出入如二府儀，大朝會綴中書門下班。是時，呂惠卿服闋，安石朝夕汲引之，遂除參知政事，又乞召韓絳代己爲相。同時安石子雱任經義局修撰，有疾不能朝，詔許從安石之江寧，仍修撰經義，又詔安石依舊提舉經義局。

熙寧八年二月，召復前官同平章事，昭文館大學士。安石兩上辭表，（註三八）乃拜命。既相，一日，神宗謂安石曰：「小人漸定，卿等且可以有爲。」又曰：「自卿去後，小人極